

证券代码：873006

证券简称：和天下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资产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江苏协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出售江苏满堂红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3 年 11 月 25 日，公司与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扬州禾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国有产权转让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确定成交价格为 83,917,600 元；2023 年 11 月 25 日，公司与扬州住友家居产品有限公司签署了《国有产权转让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确定成交价格为 28,148,000 元。

三、交易合同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扬州禾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国有产权转让合同》主要内容：

转让方（甲方）：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乙方1）：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受让方（乙方2）：扬州禾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转让标的

江苏协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

2、转让价格

根据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公开交易程序，甲、乙双方共同确定成交价格为人民币（大写）捌仟叁佰玖拾壹万柒仟陆佰元（¥83917600元）。

3、交易价款支付

（1）乙方已交纳的保证金840万元中的9.8134万元在被江苏省产权交易所确定为受让方后已转为向江苏省产权交易所支付的交易服务费。

（2）本合同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7561.5734万元款项一次性划入江苏省产权交易所（E 交易电子平台）指定的本次转让标的成交款专用帐户）（注：该7561.5734万元款项指全额交易价款与乙方已向江苏省产权交易所提交的保证金扣除交纳的交易服务费后的余款之间的差额部分）。

（3）乙方在履行上述第2款约定后，针对乙方已向江苏省产权交易所提交的保证金扣除交纳的交易服务费后的余款830.1866万元，即转为交易价款。

4、产权交割事项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完毕全部交易价款后，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向甲、乙方出具产权交易凭证。乙方应自收到产权交易凭证次日起10个工作日内，办理本次产权转让涉及的变更登记手续，甲方配合乙方提供办理变更手续所需材料。

（二）公司与扬州住友家居产品有限公司签署的《国有产权转让合同》主要内容：

转让方（甲方）：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乙方）：扬州住友家居产品有限公司

1、转让标的

江苏满堂红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

2、转让价格

根据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公开交易程序，甲、乙双方共同确定成交价格为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壹拾肆万捌仟元（¥28148000 元）。

3、交易价款支付

（1）乙方已交纳的保证金281.5万元中的4.4778万元在被江苏省产权交易所确定为受让方后已转为向江苏省产权交易所支付的交易服务费。

（2）本合同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2537.7778万元款项一次性划入江苏省产权交易所（E 交易电子平台）指定的本次转让标的成交款专用帐户）（注：该2537.7778万元款项指全额交易价款与乙方已向江苏省产权交易所提交的保证金扣除交纳的交易服务费后的余款之间的差额部分）。

（3）乙方在履行上述第 2 款约定后，针对乙方已向江苏省产权交易所提交的保证金扣除交纳的交易服务费后的余款 277.0222 万元，即转为交易价款。

4、产权交割事项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完毕全部交易价款后，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向甲、乙方出具产权交易凭证。乙方应自收到产权交易凭证次日起10个工作日内，办理本次产权转让涉及的变更登记手续，甲方配合乙方提供办理变更手续所需材料。

四、备查文件

《国有产权转让合同》

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7 日